

<<法律文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律文书>>

13位ISBN编号：9787040312690

10位ISBN编号：7040312697

出版时间：2011-2

出版时间：宁致远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1-02出版)

作者：宁致远

页数：32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法律文书>>

内容概要

《法律文书》遵循高等学校法学专业的教育教学规律，注重联系实际，注重能力与素质的提高。全书共分十章，系统地、有重点地介绍了百余种公、检、法等法律部门以及律师应用的实务文书。

《法律文书》适用于各类高等学校本专科教学和自学考试教学，也可供法律部门在职工作人员参考使用。

<<法律文书>>

作者简介

宁致远，中国政法大学教授，中国法学会法律文书研究会名誉会长，北京市诉讼法学学会顾问，北京语言学会理事，为“法律文书”这一学科的主要奠基人之一。

主要著作有《司法文书学》、《中国司法文书》、《同政法工作者谈语法》、《公文知识》等，其主编的高校统编教材《司法文书学》荣获国家级优秀教材奖。

<<法律文书>>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绪论第一节 法律文书的概念、性质和类别一、法律文书的概念、性质二、法律文书的类别第二节 法律文书的沿革一、中国古代法律文书的产生和演变二、中国现代法律文书的发展变化第三节 法律文书的主要特点一、主旨的鲜明性二、材料的客观性三、内容的法定性四、形式的程式性五、解释的单一性六、使用的实效性第四节 法律文书的作用一、具体实施法律的重要手段二、生动宣传法律的现实教材三、记录法律活动的文字载体四、考核法律人才的重要内容五、保存法律事务的文书档案第五节 法律文书写作的基本要求一、依法制作，突出主旨二、遵循格式，事项规范三、综合表达，叙议为主四、写清事实，掌握要领五、分析事理，以法为据六、说明情况，简洁明晰七、语言精确，朴实庄重八、行文章法，因文而异第二章 公安机关的法律文书第一节 概述一、概念、功能二、文书分类三、制作要求第二节 立案、破案文书一、呈请立案报告书二、呈请破案报告书第三节 强制措施文书一、呈请拘传报告书和拘传证二、取保候审决定书、执行通知书和保证书三、监视居住决定书、执行通知书四、呈请拘留报告书和拘留证五、提请批准逮捕书和逮捕证第四节 通缉令一、概念、功能二、结构、内容和写法三、应注意的问题第五节 延长羁押期限文书一、呈请延长拘留期限报告书二、提请批准延长侦查羁押期限意见书三、呈请重新计算侦查羁押期限报告书第六节 侦查终结文书一、呈请案件侦查终结报告书二、起诉意见书三、撤销案件决定书第七节 补充侦查和复议、复核文书一、补充侦查报告书二、要求复议意见书三、提请复核意见书第三章 人民检察院法律文书第一节 概述一、人民检察院法律文书的概念二、人民检察院法律文书的概况.....第四章 人民法院法律文书(上)第五章 人民法院法律文书(下)第六章 监狱法律文书第七章 司法机关笔录类文书第八章 律师实务文书第九章 公证文书第十章 仲裁文书

<<法律文书>>

章节摘录

版权页：1.概念、功能。

呈请拘留报告书，是承办案件的单位对现行犯或者重大嫌疑分子采取拘留措施时所制作的报请县级以上公安机关负责人审批的文书。

《办案程序规定》第106条规定，拘留犯罪嫌疑人，应当制作呈报拘留报告书，经县级以上公安机关负责人批准，签发拘留证。

刑事拘留是一种较严厉的刑事强制措施，它涉及公民人身自由，因此，制作呈请拘留报告书，经县级以上公安机关负责人审查把关，可以防止或减少错拘无辜的情况发生，保障公民的人身自由权利不受侵犯，同时可以防止办案人员“以拘代惩”、“以拘代侦”的错误做法。

根据法律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或者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如果因为是现行犯需要拘留的，执行拘留的公安机关应向该级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常务委员会报告。

对不享有外交特权和豁免权的外国人、无国籍人，依法应当刑事拘留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厅、局审批；执行拘留后，应当及时向当地外事办公室和有关外国人主管部门通报情况，并报公安部备案，按有关规定及时通知有关国家驻华使、领馆。

2.结构、内容和写法。

包括以下内容：(1)首部。

首部写明呈请拘留报告书、文书编号、被拘留人的基本情况及简历，包括姓名、年龄或出生年月日、民族、籍贯（如外国人应写明国籍）、户籍所在地、单位及职务、现住所。

(2)正文。

它是呈请拘留报告书的重点，它的内容包括犯罪嫌疑人的基本情况、违法犯罪经历、拘留的理由和法律依据。

报告导语。

概括报告书的中心内容，包括案件名称，立案时间，呈请拘留对象和请求，而后接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犯罪嫌疑人的基本情况和违法犯罪经历。

应依次写清姓名、性别、年龄或出生年、月、日，身份证件编号、民族、籍贯、户籍所在地、单位及职业、住址，以及违法犯罪经历，犯罪嫌疑人不讲真实姓名、住址的，按犯罪嫌疑人自报的姓名、住址及相关情况填写。

暂不清楚的项目不要填写。

<<法律文书>>

编辑推荐

《法律文书》：高等学校本科教材

<<法律文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